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人民幣17,003.3百萬元，比去年增加3.75%。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溢利人民幣2,303.4百萬元，比去年增加10.17%。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27.94分。

末期股息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0.0688元(含稅)，合計人民幣567.2百萬元。

業績摘要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7,003,306	16,388,643
其他收入	6	797,393	1,051,030
燃氣消耗		(8,804,303)	(9,142,759)
折舊和攤銷開支	11	(2,811,261)	(2,453,173)
員工成本	11	(869,925)	(852,220)
維修保養		(594,657)	(624,293)
其他開支	7	(788,793)	(733,492)
其他利得及虧損	8	(13,160)	98,89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1,510)	(10,819)
經營溢利		3,917,090	3,721,816
利息收入	9	41,065	53,802
財務費用	9	(1,150,847)	(1,219,6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7,781	119,28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22,063)	–
除稅前溢利		2,953,026	2,675,292
所得稅開支	10	(557,041)	(507,961)
年內溢利	11	2,395,985	2,167,331
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03,390	2,090,770
- 永續票據持有人		31,950	–
- 非控股權益		60,645	76,561
		2,395,985	2,167,33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3	27.94	25.3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87,213	39,783,191
使用權資產	1,431,342	1,060,884
無形資產	4,410,754	4,048,675
商譽	190,049	190,04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518,508	2,025,210
向聯營公司貸款	117,000	134,000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投資	130,904	152,967
向一間合營公司貸款	70,000	15,000
遞延稅項資產	296,104	326,6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66,911	142,313
可回收增值稅	1,114,305	910,50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072,426	689,65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787	55,645
衍生金融資產	–	7,597
	55,656,303	49,542,293
流動資產		
存貨	104,416	106,48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9,159,317	4,897,92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63,778	344,809
即期稅項資產	16,565	10,639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 - 即期	–	60,00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70,193	60,371
可回收增值稅	469,666	383,0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96,043	259,880
受限制銀行存款	4,577	1,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97,450	4,056,110
	14,882,005	10,180,866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058,989	4,737,42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9,539	138,243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12,318,322	7,863,793
短期融資券		7,060,658	6,076,941
中期票據		96,656	70,283
公司債券		26,128	4,873
合同負債		56,380	62,079
租賃負債		64,659	44,361
衍生金融負債		19,576	8,707
應付所得稅		125,381	117,791
遞延收入		228,336	313,033
		<u>25,244,624</u>	<u>19,437,526</u>
流動負債淨額		(10,362,619)	(9,256,6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293,684	40,285,633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45,002	62,382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10,896,268	11,409,514
中期票據		4,488,679	3,490,094
公司債券		1,999,284	999,642
合同負債		12,440	-
遞延稅項負債		193,615	196,110
遞延收入		435,811	485,258
租賃負債		836,336	543,0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402	24,285
		<u>18,926,837</u>	<u>17,210,324</u>
資產淨值		26,366,847	23,075,30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244,508	8,244,508
儲備		16,249,142	14,428,1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4,493,650	22,672,668
永續票據		1,525,582	-
非控股權益		347,615	402,641
權益總額		26,366,847	23,075,309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延慶區八達嶺經濟開發區紫光東路1號118室。本公司的主要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西壩河路6號。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京能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亦為直接母公司)。京能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有限公司，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燃氣發電及供熱、風力發電、光伏發電、水電及其他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董事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特別注意到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0,362,619,000元。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可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承諾未動用的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290億元，其中約人民幣170億元需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後12個月內續期。董事有信心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不少於12個月的可預見期間內，該等融資額度將繼續提供予本集團。根據評估，董事信納本集團能夠於可預見未來悉數履行其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及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3.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重大提供一個新定義，說明「倘忽略、錯誤說明或模糊某資料，可合理地預期影響提供某一特定申報實體財務資料之通用財務報表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之決定，該等資料即屬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規模，並於考慮財務報表的整體內容時個別或與其他資料一併考慮。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合併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3.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利率基準改革(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修改了特定之對沖會計要求，以允許在不確定年度繼續對受影響之對沖進行對沖會計，然後由於正在進行的利率基準改革而修改了受當前利率基準影響的被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鑑於本集團將對沖會計應用於其基準利率風險敞口，故該等修訂本與本集團有關。

由於本集團的對沖有效性評估不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所影響。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達成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²

附註：

- (1)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修訂內容：

- 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的提述，致使其為對於2018年3月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由於2010年9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的提述；
- 添加一項規定，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或然資產。

本集團將會對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將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明確了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能到達到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過程中產生的任何項目的成本(例如於測試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正常運作時生產的樣本)及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須根據適用準則於損益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之現行會計政策是為將測試期間生產的樣品銷售所得款項入賬列作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扣減。於應用該等修訂後，該等銷售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將計入損益並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作相應調整。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銷售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3,262,000元及人民幣8,370,000元。

4. 收入

(i) 來自客戶合同收入的細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貨品及服務類型						
售電	10,182,873	2,314,207	2,145,343	395,279	-	15,037,702
熱力銷售	1,963,288	-	-	-	-	1,963,288
維修保養及其他服務	-	-	-	-	2,316	2,316
收入確認的時間						
一個時間點	12,146,161	2,314,207	2,145,343	395,279	-	17,000,990
於一段時間	-	-	-	-	2,316	2,316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2,146,161	2,192,289	2,140,814	395,279	2,316	16,876,859
海外	-	121,918	4,529	-	-	126,447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u>12,146,161</u>	<u>2,314,207</u>	<u>2,145,343</u>	<u>395,279</u>	<u>2,316</u>	<u>17,003,306</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氣發電及 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及服務類型						
售電	10,617,359	1,996,032	1,604,606	366,399	-	14,584,396
熱力銷售	1,802,599	-	-	-	-	1,802,599
維修保養及其他服務	-	-	-	-	1,648	1,648
收入確認的時間						
一個時間點	12,419,958	1,996,032	1,604,606	366,399	-	16,386,995
於一段時間	-	-	-	-	1,648	1,648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2,419,958	1,865,428	1,604,606	366,399	1,648	16,258,039
海外	-	130,604	-	-	-	130,604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u>12,419,958</u>	<u>1,996,032</u>	<u>1,604,606</u>	<u>366,399</u>	<u>1,648</u>	<u>16,388,643</u>

(ii) 客戶合同收入的履約責任

向各省電網公司銷售的電力大部分根據本集團與各省電網公司簽訂的購電協議進行。本集團向各省電網公司銷售的電力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與各省電網公司商定的費率進行。

向熱力客戶銷售熱力乃根據本集團與熱力客戶訂立的熱力購買協議進行。本集團按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的費率向熱力客戶銷售熱力。

就電力及熱力銷售而言，收入於電力及熱力的控制權轉移，即電力及熱力供應予電網公司及熱力用戶時確認。一般信用期為供應電力及熱力後60天。電力及熱力銷售的支付條款中並無重要融資部分。

(iii) 分配予與客戶合同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配予剩餘履約責任(未清償或部分未清償)的交易價格和預期確認收益的時間為一年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分配予該等未清償合同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例如就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分部每月分析收入。資料乃以內部報告的方式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已呈報以下經營及報告分部。

- 燃氣發電及供熱：管理和營運天然氣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及熱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風力發電：建造、管理和營運風力發電廠及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光伏發電：建造、管理及營運光伏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水力發電：管理及營運水電站及銷售電力予外部客戶。

「燃氣發電及供熱」、「風力發電」、「光伏發電」及「水力發電」以外的業務活動經營分部於當期及過往年度均未達到報告分部的量化標準。因此，在分部資料內分類及列示為「其他」。

(a)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經營及報告分部劃分的報告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報告分部 收入 總收入	<u>12,146,161</u>	<u>2,314,207</u>	<u>2,145,343</u>	<u>395,279</u>	<u>2,316</u>	<u>17,003,306</u>
報告分部業績(附註(i))	<u>1,769,612</u>	<u>1,201,021</u>	<u>1,124,081</u>	<u>59,211</u>	<u>(220,629)</u>	<u>3,933,296</u>
報告分部資產	<u>14,228,337</u>	<u>25,533,743</u>	<u>21,806,751</u>	<u>2,655,860</u>	<u>26,767,756</u>	<u>90,992,447</u>
報告分部負債	<u>(7,315,937)</u>	<u>(17,365,587)</u>	<u>(16,202,380)</u>	<u>(2,130,946)</u>	<u>(25,474,975)</u>	<u>(68,489,82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870,622	814,820	742,905	107,859	3,849	2,540,055
攤銷	9,590	207,931	27,666	25,517	502	271,206
財務費用(附註(ii))	108,207	376,814	381,689	54,986	229,151	1,150,847
其他收入	530,280	241,223	11,126	2,131	12,633	797,393
包括：						
- 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政府 補助	403,025	23,383	-	-	-	426,408
- 與資產建設有關的補助	41,836	2,632	6,961	1,053	-	52,482
- 碳減排證收入	6,088	123,411	3,239	-	-	132,738
- 其他	79,331	91,797	926	1,078	12,633	185,765
報告分部非流動資產開支	<u>345,244</u>	<u>3,696,412</u>	<u>2,972,708</u>	<u>34,886</u>	<u>5,034</u>	<u>7,054,284</u>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報告分部收入						
總收入	<u>12,419,958</u>	<u>1,996,032</u>	<u>1,604,606</u>	<u>366,399</u>	<u>1,648</u>	<u>16,388,643</u>
報告分部業績(附註(i))	<u>1,909,735</u>	<u>912,540</u>	<u>905,258</u>	<u>110,717</u>	<u>(121,732)</u>	<u>3,716,518</u>
報告分部資產	<u>14,874,157</u>	<u>20,741,946</u>	<u>16,733,344</u>	<u>2,994,401</u>	<u>26,010,626</u>	<u>81,354,474</u>
報告分部負債	<u>(8,160,872)</u>	<u>(13,853,913)</u>	<u>(12,859,926)</u>	<u>(2,010,073)</u>	<u>(23,936,573)</u>	<u>(60,821,357)</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867,722	698,126	541,724	106,886	1,882	2,216,340
攤銷	9,712	200,774	936	24,891	520	236,833
財務費用(附註(ii))	115,127	397,880	290,924	73,941	341,737	1,219,609
其他收入	785,222	239,292	6,792	1,445	12,981	1,045,732
包括：						
—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 政府補助	680,616	21,349	—	—	—	701,965
—與資產建設有關的補助	17,495	5,006	4,590	894	—	27,985
—碳減排證收入	761	130,313	—	—	—	131,074
—其他	86,350	82,624	2,202	551	12,981	184,708
報告分部非流動資產開支	<u>694,651</u>	<u>1,213,051</u>	<u>5,750,579</u>	<u>46,036</u>	<u>4,384</u>	<u>7,708,701</u>

附註：

- (i) 分部業績乃於分部間抵銷前扣除燃氣消耗收入、折舊和攤銷開支、員工成本、維修保養、其他開支、其他利得及虧損以及減值虧損，並包括其他收入(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後得出。
- (ii) 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額外信息，財務費用被分配至各分部，惟並不被視為計入分部業績。其指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數額，惟未計入計量分部收益或虧損。然而，相關借貸已分配至分部負債。

(b)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與合併財務報表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報告分部溢利	3,933,296	3,716,518
分部間抵銷	(16,206)	–
未分配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	–	5,298
營運溢利	3,917,090	3,721,816
利息收入	41,065	53,802
財務費用	(1,150,847)	(1,219,6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7,781	119,28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22,063)	–
合併除稅前溢利	<u>2,953,026</u>	<u>2,675,292</u>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90,992,447	81,354,474
分部間抵銷	(26,237,537)	(25,780,973)
未分配資產：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518,508	2,025,210
- 向聯營公司貸款	117,000	134,000
-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30,904	152,967
-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	70,000	75,000
- 遞延稅項資產	296,104	326,60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66,911	142,313
下列項目的列報差異：		
- 可回收增值稅(附註)	<u>1,583,971</u>	<u>1,293,565</u>
合併資產總額	<u>70,538,308</u>	<u>59,723,159</u>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68,489,825	60,821,357
分部間抵銷	(26,221,331)	(25,780,973)
未分配負債：		
- 應付所得稅	125,381	117,791
- 遞延稅項負債	193,615	196,110
下列項目的列報差異：		
- 可回收增值稅(附註)	1,583,971	1,293,565
合併負債總額	<u>44,171,461</u>	<u>36,647,850</u>

附註：可回收增值稅與應付增值稅抵銷，計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報告分部負債，並予以重新分類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資產。

所有資產分配至報告分部，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向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貸款、可回收增值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c) 地區資料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逾90%收入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及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逾90%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金融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d)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兩名外部客戶(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及北京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6,698,945,000元(2019年：人民幣16,101,228,000元)，佔總收入分別為87%及11%(2019年：88%及10%)。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按分部劃分的銷售予主要客戶的電力及熱力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的收入：		
燃氣發電及供熱	10,182,873	10,617,359
風力發電	2,192,289	1,865,428
光伏發電	2,140,814	1,604,606
水力發電	337,934	327,169
	<u>14,853,910</u>	<u>14,414,562</u>
來自北京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收入：		
燃氣發電及供熱	<u>1,845,035</u>	<u>1,686,666</u>
總計	<u>16,698,945</u>	<u>16,101,228</u>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與下列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及補貼：		
- 清潔能源生產	426,408	701,965
- 資產建設	52,482	27,985
碳減排證收入(附註(a))	132,738	131,074
增值稅退還或豁免(附註(b))	137,861	105,3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的股息	-	5,298
其他	<u>47,904</u>	<u>79,381</u>
	<u>797,393</u>	<u>1,051,030</u>

附註：

- (a) 碳減排證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於澳洲及中國的相關受監管交易系統登記的碳減排證。
- (b) 本集團有權就風電場的發電銷售所得收入享受50%的增值稅退稅，並可就向居民的熱力銷售所得收入享受全額增值稅豁免。增值稅退稅或豁免收入於相關中國稅務機關登記相關增值退稅或豁免申請時確認。

7. 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開支包括：		
物業管理費用，及其他支付中介機構費用	399,734	372,097
公用設備、保險、辦公、差旅及交通運輸費	193,112	213,687
短期租賃及租期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的其他租賃的相關開支	59,824	46,987
其他	136,123	100,721
	<u>788,793</u>	<u>733,492</u>

8. 其他利得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利得及虧損包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	(14,633)	1,190
外匯虧損淨額	(3,381)	(3,0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 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失)收益	(50,844)	26,990
於損益確認之固定遠期商品合約之 公允價值虧損	(1,300)	(26,651)
議價購買收益	151,051	117,088
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19,521)	-
其他	25,468	(16,659)
	<u>(13,160)</u>	<u>98,899</u>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521,827	532,152
其他司法權區	11,484	10,748
	<u>533,311</u>	<u>542,90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3,730	(34,939)
所得稅開支	<u>557,041</u>	<u>507,961</u>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一般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19年：2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西部地區鼓勵企業的稅收優惠及若干產業導向稅收優惠措施仍然有效，直至原稅收優惠期限於2030年12月31日屆滿。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按照優惠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享有該項稅收優惠的中國公司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並可於相關項目產生收入首年就產生的應課稅所得開始享受「三免三減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本集團的若干風電場項目、光伏發電項目及水電項目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享有該稅務優惠。

本公司的一間營運附屬公司北京京能未來燃氣熱電有限公司(「未來燃氣」)自2015

年內的稅項支出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2,953,026</u>	<u>2,675,292</u>
按稅率25%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2019年：25%)	738,257	668,823
稅項影響：		
- 不可扣稅開支	45,526	26,051
-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36,429)	(29,821)
-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63,876	67,464
- 未確認暫時差異	29,880	-
-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917)	(2,478)
- 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及優惠	(283,684)	(223,824)
於中國以外的司法權區營運的集團實體稅率不同的影響	<u>2,532</u>	<u>1,746</u>
	<u>557,041</u>	<u>507,961</u>

11. 年內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9,162	8,46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u>59,824</u>	<u>46,987</u>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86,418	2,194,6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126	29,736
無形資產攤銷	271,206	236,833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u>(6,489)</u>	<u>(8,047)</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2,811,261</u>	<u>2,453,173</u>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3,691	3,315
其他員工成本	<u>866,234</u>	<u>848,905</u>
總員工成本	<u>869,925</u>	<u>852,220</u>

12. 股息

- (a) 本公司於2020年5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7.22分(含稅),金額達人民幣595,253,000元,隨後於2020年7月28日支付。
- (b) 本公司於2019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6.67分(含稅),金額達人民幣549,909,000元,隨後於2019年8月1日支付。
- (c)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普通股每股股息為人民幣6.88分(含稅),合計為人民幣567,222,000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2,303,390</u>	<u>2,090,77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244,508</u>	<u>8,244,508</u>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貨品及服務	2,198,687	520,080
- 清潔能源電價補貼	6,683,224	4,294,906
應收票據	294,875	98,933
	<u>9,176,786</u>	<u>4,913,919</u>
減：信貸虧損撥備	(17,469)	(15,997)
	<u>9,159,317</u>	<u>4,897,922</u>

本集團為其銷售電力及熱力客戶提供自銷售當月月底起60天的信貸期，清潔能源電價補貼除外。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60日以內	2,849,843	1,011,049
61至365日	2,649,928	1,570,957
1至2年	2,200,362	1,474,339
2至3年	906,255	496,747
3年以上	552,929	344,830
	<u>9,159,317</u>	<u>4,897,922</u>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具有優質信貸評級的中國國有電網公司。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84,450	2,327,60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601,100	1,389,957
應付質保金	446,166	173,470
應付票據	20,000	–
工資及員工福利	103,870	105,526
應繳非所得稅稅項	164,689	180,709
應付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71,142
其他	338,714	489,016
	<u>5,058,989</u>	<u>4,737,422</u>
		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電力行業概覽

2020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巨大衝擊和複雜嚴峻的國內外環境，全國用電量從一季度到四季度呈現明顯回升趨勢，各季度全社會用電量增速分別為-6.5%、3.9%、5.8%、8.1%，經濟運行的穩步復甦是用電量加速回升的最主要原因。2020年全社會用電量7.51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1%。

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的統計數據，截至2020年12月底，全國全口徑發電裝機容量22.0億千瓦，同比增長9.5%，其中火電12.5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56.6%，同比增長4.7%；並網風電2.8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12.8%，同比增長34.6%；並網太陽能2.5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11.5%，同比增長24.1%；水電3.7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16.8%，同比增長3.4%。全國全口徑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容量合計9.8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44.8%，比上年底提高2.8個百分點。

2020年，全國全口徑發電量同比增長4.0%。其中，火電發電量為5.17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5%；風電發電量為4,66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5.1%；太陽能發電量為2,61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6.6%；水電發電量為1.36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1%。全國全口徑非化石能源發電量2.58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7.9%。

2020年，火電利用小時數4,216小時，同比降低92小時；並網風電利用小時數2,073小時，比上年降低10小時；並網太陽能發電利用小時數1,281小時，比上年降低10小時；水電發電設備利用小時數3,827小時，比上年提高130小時。

「十三五」期間全社會用電量年均增長5.7%，全口徑發電裝機容量年均增長7.6%。

二、2020年業務回顧

2020年初開始新冠肺炎肆虐，全國經濟形勢先降後升，面對複雜嚴峻的形勢，本集團堅定「目標不變，力度不減，信心不移」的導向，按照「深化改革、創新創效、強化管理、文化融合」的工作主線，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和發展質量，攻堅克難，銳意進取，經營發展保持良好水平，企業規模和盈利水平邁上新台階。

1. 裝機容量增長迅速、發電量穩步提升

2020年本集團緊緊圍繞「又優、又強、又快、又好」的總體目標，把握穩中求進的工作總方針，增容增量成效顯著。截至12月31日，本集團控股總裝機容量為10,861兆瓦，同比增長12.9%。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板塊裝機容量4,702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43%；風力發電業務板塊裝機容量2,797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26%，新增裝機容量399兆瓦；光伏發電業務板塊裝機容量2,912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27%，新增裝機容量840兆瓦；水電業務板塊裝機容量450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4%。截至2020年底，本集團在建項目總容量1,543兆瓦，其中風電板塊在建裝機容量1,325兆瓦，光伏板塊在建裝機容量218兆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控股總發電量為298.77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7%，其中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板塊發電量188.48億千瓦時，同比降低3.8%，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4,008小時；風力發電業務板塊發電量56.04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3.1%，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2,233

3. 優化資本結構、降低財務成本

不斷拓展融資渠道，充分利用疫情期間利率下行時機，加大債務資金籌集，全年發行超短期融資券105億元，發行5年期中期票據10億元，發行3+N年期綠色中期票據15億元，發行公司債10億元。全年帶息融資平均利率同比下降0.65%。

4. 堅持創新發展、驅動提質增效

2020年，本集團圍繞《「1+1+N」科技創新體系》等工作部署，聚焦主營業務方向，樹立「以解決問題、創造價值為導向」的工作理念，將創新工作與投資理念相結合，通過新技術、新產品、新材料的應用為生產經營服務，2020年共開展科技項目26項，獲得社會力量設立科技獎勵2項；獲得專利授權15項，其中發明專利4項，實用新型專利11項；獲得軟件著作權4項；主編或參與編寫國家標準1項、團體標準5項。促進產學研深度融合，積極開展科技創新協同合作，與華北電力大學共同舉辦「智慧電廠」論壇。組織創新管理獎項申報，所屬企業的12個項目入圍北京市級評比，1個項目入選國家級評比。

5.

三、經營業績及分析

1. 概覽

2020年，公司實現年內溢利人民幣2,396.0百萬元，比2019年人民幣2,167.3百萬元增加10.55%，歸屬於股權持有人溢利人民幣2,303.4百萬元，比2019年人民幣2,090.8百萬元增加10.17%。

2. 營業收入

收入總額由2019年的人民幣16,388.6百萬元增加3.75%至2020年的人民幣17,003.3百萬元。經調整營業收入總額由2019年的人民幣17,090.6百萬元增加1.98%至2020年的人民幣17,429.7百萬元，原因在於增值稅稅率降低及風力發電、光伏發電分部裝機容量增加導致的售電收入增加。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2,420.0百萬元減少2.20%至2020年的人民幣12,146.2百萬元。售電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0,617.4百萬元減少4.09%至2020年的人民幣10,182.9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減少；售熱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802.6百萬元增加8.91%至2020年的人民幣1,963.3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供熱期延長導致售熱量增加。

風電分部

風電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996.0百萬元增加15.94%至2020年的人民幣2,314.2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平均風速增加及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的售電量增加。

光伏分部

光伏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604.6百萬元增加33.70%至2020年的人民幣2,145.3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366.4百萬元增加7.89%至2020年的人民幣395.3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增加。

其他

其他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6百萬元增加43.75%至2020年的人民幣2.3百萬元，原因在於對外檢修收入增加。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051.0百萬元降低24.13%至2020年的人民幣797.4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售電量減少及因新冠肺炎疫情，供熱季燃氣價格下降導致電價下調，從而導致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政府補貼及補助減少。

4.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13,717.9百萬元增加1.21%至2020年的人民幣13,883.6百萬元，原因在於從風力發電和光伏發電分部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經營開支增加。

(1) 燃氣消耗

燃氣消耗由2019年的人民幣9,142.8百萬元減少3.70%至2020年的人民幣8,804.3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由於新冠疫情影響，供熱季燃氣價格下調及發電量減少導致的燃氣消耗減少。

(2)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由2019年的人民幣2,453.2百萬元增加14.60%至2020年的人民幣2,811.3百萬元，原因在於風力發電及光伏發電分部投產裝機容量增加。

(3)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19年的人民幣852.2百萬元增加2.08%至2020年的人民幣869.9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導致人員增加以及新投產項目的員工成本費用化。

(4) 維修保養

維修保養由2019年的人民幣624.3百萬元減少4.74%至2020年的人民幣594.7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維修費用減少。

(5)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之主要包括1外購電力、水及材料等；2物業管理、綠化及消防保護費；3租賃費；4承銷費、銀行手續費；5中介機購服務費；6財產保險費；7其他各項經營費用。

其他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733.5百萬元增加7.54%至2020年的人民幣788.8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新投產項目增加了運營費用。

(6) 其他利得及虧損

其他利得及虧損由2019年的利得人民幣98.9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的虧損人民幣13.2百萬元，原因在於個別固定資產發生減值損失及公司持有的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份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增加。

5. 經營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3,721.8百萬元增加5.25%至2020年的人民幣3,917.1百萬元。

6.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總額由2019年的人民幣3,372.8百萬元增加5.62%至2020年的人民幣3,562.3百萬元。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1,805.1百萬元減少9.01%至2020年的人民幣1,642.4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減少。

風電分部

風電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694.6百萬元增加41.55%至2020年的人民幣983.2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平均風速增加以及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光伏分部

光伏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898.5百萬元增加23.87%至2020年的人民幣1,113.0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新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109.3百萬元減少47.76%至2020年的人民幣57.1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個別固定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所致。

其他

其他經調整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虧損人民幣134.7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的虧損人民幣233.4百萬元，原因在於公司持有的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份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增加。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2019年的人民幣1,219.6百萬元減少5.64%至2020年的人民幣1,150.8百萬元，原因在於平均融資成本的降低，平均利率由2019年的4.52%下降0.65%至2020年的3.87%。

8. 應佔聯營、合營公司業績

應佔聯營、合營公司業績由2019年的人民幣119.3百萬元增加22.13%至2020年的人民幣145.7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增加對京能財務的投資收益。

9.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除稅前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2,675.3百萬元增加10.38%至2020年的人民幣2,953.0百萬元。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508.0百萬元增加9.65%至2020年的人民幣557.0百萬元，實際稅率由2019年的18.99%降低至2020年的18.86%。

11.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年內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2,167.3百萬元增加10.55%至2020年的人民幣2,396.0百萬元。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2,090.8百萬元增加10.17%至2020年的人民幣2,303.4百萬元。

四、財務狀況

1. 概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70,538.3百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44,171.5百萬元，權益總額人民幣26,366.8百萬元，其中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人民幣24,493.7百萬元。

2.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723.2百萬元增加18.11%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538.3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建及併購項目投資增加及應收可再生能源補貼增加。負債總額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647.9百萬元增加20.53%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171.5百萬元，原因在於項目建設資金需求導致的債務增加。權益總額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075.3百萬元增加14.26%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366.8百萬元，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672.7百萬元增加8.03%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493.7百萬元，原因在於2020年經營積累增加。

3. 資金流動性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4,882.0百萬元，其中貨幣資金人民幣4,297.5百萬元；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為人民幣9,159.3百萬元，主要是應收售電及售熱收入；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425.2百萬元，主要是可抵扣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等。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5,244.6百萬元，其中短期借款人民幣12,318.3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7,060.7百萬元，中期票據人民幣96.7百萬元，公司債人民幣26.1百萬元，應付票據和應付賬款人民幣5,059.0百萬元，主要是應付燃氣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採購等款項；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683.8百萬元，主要是應交所得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等。

淨流動負債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56.7百萬元增加11.95%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62.6百萬元，流動比率由2019年12月31日52.38%增加6.57%至2020年12月31日58.95%，原因在於貨幣資金的使用。

4. 淨債務負債率

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及權益總額之和)由2019年12月31日的52.84%增加2.44%至2020年12月31日的55.28%，原因在於債務的增加。

本集團長短期借款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915.1百萬元增加23.30%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886.0百萬元，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12,318.3百萬元、長期借款人民幣10,896.3百萬元、中期票據人民幣4,585.3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7,060.7百萬元，公司債人民幣2,025.4百萬元。

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56.1百萬元增加5.95%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97.5百萬元。

五、其他重大事項

1. 資金募集

本集團於2020年1月8日完成了2020年第一期270天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2,000.0百萬元，利率2.95%；

於2020年4月13日完成了2020年第二期270天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2,000.0百萬元，利率1.96%；

於2020年6月12日完成了2020年第三期179天超短期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500.0百萬元，利率1.90%；

於2020年7月31日完成了2020年第四期270天超短期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2,000.0百萬元，利率2.60%；

於2020年9月25日完成了2020年第五期180天超短期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2,000.0百萬元，利率1.80%；

於2020年12月7日完成了2020年第六期270天超短期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000.0百萬元，利率2.75%；

於2020年4月9日完成了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000.0百萬元，期限5年，利率3.25%；

於2020年4月16日完成了2020年第一期公司債的發行，品種一，金額人民幣400.0百萬元，期限3年，利率2.65%；品種二，金額人民幣600.0百萬元，期限5年，利率3.22%；

於2020年5月15日完成了2020年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500.0百萬元，期限3+N年，利率3.44%。

2. 資本開支

2020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7,054.3百萬元，其中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345.2百萬元，風電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3,696.4百萬元，光伏分部工程支出2,972.7百萬元，水電分部工程支出34.9百萬元，其他工程支出人民幣5.1百萬元。

3. 設立及收購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發展規劃，本集團於2020年收購「寧夏同心大地日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寧夏杉陽新能源有限公司」、「湛江市鼎瑞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義縣珈煜光伏電力有限公司」4家全資子公司，從事光伏發電項目建設和運營；

本集團於2020年建設投資「康保新京清潔能源有限公司」、「尚義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張北京能清潔能源有限公司」3家全資子公司，從事風力發電項目建設和運營。

4. 或有負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5. 資產抵押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135.9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以人民幣2,353.1百萬元的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將新格倫風電場有限責任公司和格倫光伏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抵押給澳大利亞國民銀行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

6. H股要約

2020年7月2日京能集團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其考慮就本公司所有H股作出有條件自願現金全面收購要約(「可能要約」)的通知。2020年7月6日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3.7條發佈公告，公開披露可能要約的詳情。2020年11月17日京能集團和本公司發布聯合公告，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代表京能集團就本公司所有H股將正式作出有條件自願現金全面要約(「H股要約」)。2020年12月31日京能集團和本公司聯合發布綜合要約文件並寄發股東，同時發布召開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和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通告。2021年2月19日本公司召開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和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H股退市議案。2021年3月1日下午4時正，即H股要約首個截止日期，京能集團已收到H股要約項下涉及獨立H股股東所持的有效接納的股份數佔獨立H股股東所持全部已發行H股股份的約80.22%，未達到相當於獨立H股股東所持有的至少90%H股股份的最低有效接納條件，因此京能集團和本公司發布聯合公告，鑑於H股要約的接納條件未達成，H股要約失效。

六、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宏觀環境風險

世界經濟增長低迷，國際經貿摩擦加劇，國內經濟下行壓力加大，疊加新冠疫情的不利影響，對本集團的經營發展產生重要影響；能源供需結構呈現清潔化、低碳化、電力化、數字化趨勢，本集團能否把握電力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充分調動需求側響應資源、推動電力綠色轉型升級的行業發展趨勢，也關係到本集團的未來發展。

宏觀環境的變化，對於本集團發展既是挑戰，更多是機遇。本集團密切關注經濟形勢和新能源發展形勢的波動，適應宏觀環境變化，通過大力發展新能源業務、做好電力市場營銷、探索氫能業務發展和海上風電業務等舉措，化危為機。

政策法規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經營清潔能源發電項目，清潔能源項目屬國家鼓勵發展的產業，可再生能源配額政策為進一步緩解可再生能源電力消納問題帶來政策利好；電力市場化改革導致的新能源電價退坡、政策性補貼減少或取消、交易電量比例不斷加大等，使新能源行業經營發展面臨重大挑戰。

本集團積極跟踪、正確把握信息變化，加大政策研究和技術投入力度，積極蒐集研究清潔能源相關的政策信息，密切關注相關新技術的發展方向和應用情況，積極開展相關技術儲備，防範化解政策風險。

七、2021年業績展望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公司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本集團上下以規劃為統領，確定方向，明確目標、夯實計劃、落實責任、創新機制，形成規劃過程評估和閉環工作體系，確保將規劃轉化為發展動力和發展成果。在疫情防控成為常態化的大背景下，堅持做到「又優、又強、又快、又好」的總體發展目標。

1. 研判政策形勢、把握發展機遇

2020年12月12日，習近平主席在氣候雄心峰會上明確，到2030年我國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將達到25%左右，風電、太陽能發電總裝機容量將達到12億千瓦以上。

2021年，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可再生能源的主業作用，依靠區域分公司地緣優勢，在全國各區域全面提速發展的同時，著力佈局大基地、大通道的規模化、協同化項目。成立專設機構，率先開展「碳中和」、「碳達峰」的政策和路線研究，努力實現碳資產保值增值，為應對新形勢、新要求提供服務支撐。把握機遇，充分發揮燃氣電廠的清潔低碳功能，協同可再生能源綠電進京，重點加大服務首都和京津冀的可再生能源項目的開發和落地，助力首都北京在全國範圍內率先實現「碳中和」，履行國企擔當。

2. 加快前期開發、優化項目佈局

緊密跟踪各地「十四五」規劃編製進展，加強戰略基地項目工作，重點推進大同、烏蘭察布、渾善達克沙地等可再生能源基地項目、查幹淖爾特高壓外送項目和懷來抽水蓄能項目。推動京津冀能源項目佈局，參與北京市副中心、雄安新區、冬奧會場館、「三城一區」等重點區域的項目建設。積極開展傳統優勢地區的源網荷儲戰略項目。繼續加強優質風電、光伏項目及資產包併購和海上風電項目合作開發。在經濟發達地區積極尋求垃圾發電、燃氣發電項目發展機會。探索光熱、地熱、儲能應用投資，推動「三能兩熱一網」戰略新興項目。

3. 狠抓安全生產把握安全發展

安全是發展的前提，發展是安全的保障。本集團時刻堅持統籌發展和安全，堅決防範化解重大風險，全面加強安全體系和能力建設，牢牢守住安全發展的底線。夯實安全生產責任制，全面推進安全管理體系和管理能力現代化，全面推進安全文化建設「六安工程」，全面實施安全生產領域「五精」管理。聚焦短板弱項，從嚴從實抓好安全生產專項治理整頓，強化考核問責，充分發揮巡視檢查和專項監察利劍作用，為高質量發展創造良好安全環境。

4.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建議2020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個人所得稅代扣代繳暫行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例及法規，關於身為H股持有人的境外個人須於收取發行該H股的國內企業派發的股息時，按稅率20%繳納個人所得稅，所得稅將由該國內企業預扣及代表該個人H股股東支付。然而，實施日期為1994年5月13日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1994年通知」)豁免境外個人就來自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2010年8月已獲有關中國主管機關批准為「外商投資企業」，故本公司根據1994年通知分派2020年末期股息時，持有本公司H股及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H股個人股東」)概毋須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代扣將分派予H股個人股東的2020年末期股息之任何金額以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以及股東有權獲派建議2020年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分別於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4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及於2021年7月2日至2021年7月6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為了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21年6月1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為了符合獲派建議2020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21年6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上述地址之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的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全面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初步公告中列示的涉及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及合併損益與其他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列金額進行了核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實施的相關工作未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鑑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未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鑑證意見。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0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ncec.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0年年報，並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副總經理、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鳳陽先生、陳大宇先生、高玉明先生及曹滿勝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任啟貴先生、李娟女士及王邦宜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湘先生、陳彥聰先生、韓曉平先生及徐大平先生。